

## 重阳节的关键词

侯德云

有个爱画画的人,叫老树,喜欢画一个戴礼帽、穿长袍、没有五官的男人,满腹闲愁,待在山顶上,或山坡上,看一棵树、一朵花、一片云。此君还喜欢在画面外配打油诗。最近看他一幅画,是两位礼帽长袍,坐在山顶的菊花丛中。诗曰:“又逢重阳节,微信约朋友。登高看新菊,临风吃老酒。平时总在忙,难得能聚首。大醉下山去,相扶一起走。”读完不禁莞尔。

重阳是一个很古老的节日,它的源头可以追溯到先秦。《吕氏春秋》里提到天子于九月秋收后举办祭天,纘帝(指五帝)、田猎、野宴等活动,有人说它相当于古希腊庆祝丰收的酒神节。

到汉代,重阳日除了大型饮宴活动之外,受道教影响,还有了祈求长寿的意味。《西京杂记》说:“九月九日,佩茱萸,食蓬饵,饮菊花酒,令人长寿。”据说正是从汉代开始,饮宴风气才从庙堂逐渐渗透到民间,魏晋时又加入赏菊内容,比如那位诗酒名流陶渊明,非得“秋菊盈园”才觉惬意。

到唐代,重阳节才被官方确认为正式节日。

清代文士潘荣陛在《帝京岁时纪胜》中记载了北京人过重阳的盛况:“都人结伴呼徒,于西山

一带看红叶,或于汤泉坐汤,谓菊花水可以却疾。又有制肴携酌,于各门郊外痛饮终日,谓之辞青。”

民俗中的三月上巳日,是春游,是踏青,与之相对,九月九,是秋游,是辞青,像古典建筑一样,稳稳的对称结构。笔者近年来对重阳节颇有些高看,原因就在于,韶华已逝,鬓发渐白,自己也走进了辞青的季节。这也让我恍然开悟,为什么从古人的重阳诗文中总能读出一缕感伤。另外我还觉得,时俗中将重阳节注入尊老敬老的元素,也是由“辞青”二字衍生而来。

过重阳节,其实就是在几个关键词之间游走,它们是:

登高。登高之俗,大约起于汉代。南朝梁时文士吴均在《续齐谐记》中提到汉代有个登高避祸的传说。登高在唐代似乎最为盛行,王维著名的重阳诗《九月九日忆山东兄弟》里有“登高”字样,王昌龄、杜牧等人直接在标题里“登高”,可见登高之普遍。

插茱萸。茱萸,是植物名称,此物有个绰号,叫“辟邪翁”。网上查询,我发现茱萸的种类很多,不知古人青睐的是哪一种。这一习俗,应该也是始于汉代。插在帽子上,可以;绑在

手臂上,也可以。王维的忆兄弟诗,“登高”与“插茱萸”是连着的:“遥知兄弟登高处,遍插茱萸少一人。”王昌龄在《九日登高》诗中有“茱萸插鬓花宜寿”一句,看来此君那天没戴帽子。苏东坡《西江月·重九》:“酒阑不必看茱萸,俯仰人间今古。”不管你看

不看,茱萸都在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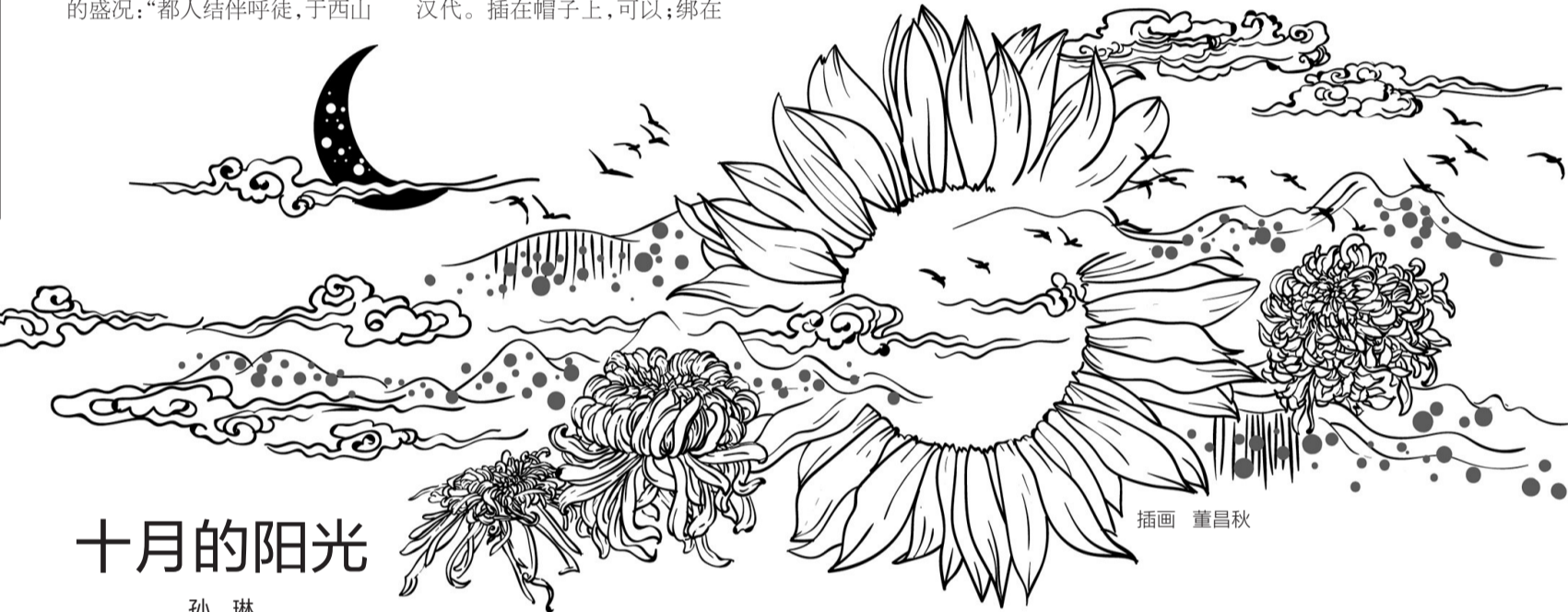
赏菊花。菊花是农历九月的时令花卉,所以九月也被称作菊月,重阳节也被称作菊花节。李煜曾写过:“又是过重阳,台榭登高临处。茱萸香坠。紫菊气,飘庭户,晚烟笼细雨。”把登高、插茱萸、赏菊花一勾烩了。杜牧《九日齐山登高》:“尘世难逢开口笑,菊花须插满头归。”杜甫《九日五首》:“即今蓬鬓改,但愧菊花开。”白居易《酬皇甫郎中对新菊花见忆》:“爱菊高人吟逸韵,悲秋病客感衰怀。”如今各地都热衷于举办重阳菊花展,既是古风遗存,又是对大众的人文关怀。

喝酒。饮宴不能无酒。陶渊明且不说,换成别人,也一样。孟浩然写过:“何当载酒来,共醉重阳节。”黄庭坚写过:“催酒莫迟留,酒味今秋似去秋。”范成大写过:“对重九,须烂醉,莫

牢愁。”都是直抒胸臆,不醉不休。只不过,古人喝的是菊花酒。《西京杂记》记载了菊花酒的制作手法:“菊花舒时,并采茎叶,杂黍米酿之。至来年九月九日始熟,就饮焉。故谓之菊花酒。”这应该是黄酒的一种,今天还有没有,我说不上来。我想,纯粹从助兴角度而论,大概喝喝老白干也是可以的吧。

吃重阳糕。《西京杂记》提到的“蓬饵”就是重阳糕,也叫黍糕,内中杂以菊花瓣。此俗自汉代一直延续到清代,北方尤盛。《帝京岁时纪胜》中说:“京师重阳节花糕极胜。”且花样颇多,有如日下之月饼。

古代的重阳节,关键词就这么多。新时代的重阳节,我有个提议,从青壮到耄耋,无论男女,都不妨在登高或不登高之余,在插茱萸或不插茱萸之余,在赏菊花或不赏菊花之余,在喝酒或不喝酒之余,在吃重阳糕或不吃重阳糕之余,铺陈一片闲暇,吟诵几首古人的重阳诗词。我们从中不仅可以领受古典文化的熏陶,而且可以感知古之情怀与今之情怀亦有诸多相通相应之处,不亦乐乎?



## 十月的阳光

孙琳

如果说,有一种颜色  
是我喜欢的,那是十月的阳光洒下的一片金黄色  
如果说,有一片温暖  
是我渴望的,那是十月的阳光温暖了我的心房  
如果说,有一种收获  
是金黄色的,那是十月的阳光拂过丰收的田野  
掠过我喜悦的脸庞

十月的阳光啊,为黄河、长江、长城披上了金黄色的盛装  
神州大地汇成了欢乐的海洋  
晨钟轰鸣,和着我的心声  
在龙的故乡  
传播回荡

十月的阳光  
洒落到大地的每个角落  
此刻,我沐浴着这阳光  
昂起头颅,迎向猎猎飘动的国旗  
那是一片中国红

十月的阳光  
让我忆起峥嵘岁月  
信仰的光芒照亮世界东方  
血与火的搏斗,用不屈的生命  
谱写波澜壮阔的英雄史诗

十月的阳光  
让我想起南湖的红船  
从黑暗中驶来  
载着星火  
指引着中华儿女  
穿越阴霾迷雾  
奔向灿烂明天

十月的阳光啊  
照耀着延伸的坦途  
那奔腾的万丈光芒啊  
铺开了广袤大地上建设祖国的锦绣画卷  
那是巨龙再次磅礴腾飞  
龙的传人在浩浩天宇中展翅翱翔

十月的阳光  
我看到神州大地上的金色宏伟构想  
江河大地雄浑的交响撞击着我滚烫的胸膛  
书写风流,意气风发地共创辉煌

此刻,我沐浴着十月的阳光  
感受到浑身迸发的力量  
我愿以微小的身躯,化作一个闪光的点  
去为建设祖国贡献微薄之力

站在祖国坚实的土地上,  
眺望美好的未来  
在这金色的季节里  
为日新月异的世界中国  
纵情歌舞,引吭高歌

## 秋天的况味

晓鸽

客车上都是村里人  
他们聊的也是村里的事  
我喜欢面对玻璃窗  
外面秋收的景色进入诗行

最忙碌的依然是村里的女人  
头上扎着不显眼的头巾  
一双温柔的手如今就是利器  
或蹲或坐 缓缓移动  
变魔术般变出一穗穗金黄的玉米

整个田野的泥土柔软到  
农用车无法靠近  
我走在里面  
感受到丰收的喜悦  
劳动的艰辛  
还有发自内心的敬佩

她们播下一粒粒种子  
最后还要用柔弱的身躯  
把整个秋天扛回家

## 山脊上的农事

故乡

云南的哀牢山深深地吸引着我。站在山上远眺:朝雾氤氲,缓缓地在畦畦相接、层层相连、绵延不断的梯田上方浮动,给人无限遐想。

我用虔诚的目光凝视这层层叠叠的壮美梯田,被它恢宏的气势所震撼——那一块块不规则的山坡地,经世代代哈尼族人修葺耕种,已成为一幅恬静安宁、秀美绝伦的田园山水画,令人叹为观止。

元阳哈尼族被称为山脊背上的民族,这源于哈尼族人的居住习惯和生产环境。哈尼族人喜欢以山梁和山坡为居住地,爱将房屋建在崎岖陡峭的山褶皱里,闭塞的生活环境隔绝了他们与外界生产、生活方式的交流,却造就了哈尼族的独特文化。

哈尼族极善利用山区自然条件开垦山坡地造梯田种水稻,那些梯田大的有数亩,小的如簸箕般大小,且块块成组,自然融合,壮美绝伦。以梯田为稻作农耕,彰显着哈尼族人的勤劳与智慧,展示着梯田农耕文化所达到的纯美境界。唐时哀牢山哈尼族先民耕作梯田的技术就已达到“殊为精好”的水平,到了清代,他们的梯田已被列入中国农田史上七种田制之一。

哈尼族人把房屋建在朝阳、开阔、凉爽且有清泉的山梁或山腰上,村寨的规模大一两户到数百户不等,村前是层层梯田,寨后是灌木丛林、崎岖山路。哈尼族人把梯田-村寨-水系-森林相融合,不失为绝美的人间艺术杰作。

元阳的美很难用文字表达,有时甚至穷尽了所有想象依然无法形容。可是一旦面对无际的梯田,无论是在日出还是日落

时,心中都会升起无比壮阔的感怀。而遇到迷蒙的烟雨,心绪却会被霏霏雨丝打湿,呈现给世人一个梦幻般的仙境。17万亩梯田五彩斑斓,美不胜收,让人情不自禁地感佩哈尼族人的壮举。

在哈尼族村寨里,虽然越来越多的年轻人到城市里去了,但村民仍保留着古老的生活习惯。家家户户的房前屋后种着一种叫蓝靛的植物,哈尼族人取其叶放入水缸内泡衣染布,常泡常新,即便穿破也颜色不变。

哈尼族人每年要经三犁三耙,一次在春季播种期前,一次在收割后,一次在冬季。每当插秧时节,满眼便是“绿遍山原白满川,子规声里雨如烟。乡村四月闲人少,才了蚕桑又插田”的忙碌景象。常年的梯田耕作,使哈尼族形成了“男不插秧,女不犁田;女人割稻,男人打谷;女主内,男主外”的习俗。

元阳的哈尼族流传着一句话:“梯田是小伙子的门面。小伙子帅不帅,关键看他造的田美不美,如果他筑埂、铲堤、耙田样样技术精湛,就会博得姑娘的芳心。梯田是姑娘的脸蛋。姑娘美不美,主要看她在田里活计好不好”。

离开元阳数月,脑海里却时常浮现出哈尼族山寨的水车、竹林、烟雨、梯田。蓦然觉得王维那首“新晴原野旷,极目无氛垢。郭门临渡头,村树连溪口。白水明田外,碧峰出山后。农月无闲人,倾家事南亩”的田园诗,正是元阳哈尼族人的生活写照。

## 街角的背影

闫耀明

老太太站在阳台上,望楼下的街道。街道很干净,彩色方砖铺成的路面很规整,从上面望下去,像地毯。阳光很亮,也很温暖,照在街面上,也照在老头儿的身上,老头儿的背影便愈加鲜亮,他略显弯曲的脊背和手里拎着的布兜子一样,一晃一晃的,将阳光搅动起来,在他的身边弥漫。

背影在干净的街道上晃着,一直晃到街角,慢慢地拐过去,消失了。

背影消失了,但是在老太太眼里,背影依然在晃。那是在她的眼里晃了几十年的背影。她看到那背影晃到了街角另一侧的老年公寓,老头儿一只手拎着布兜子,另一只手扬起来,冲那些在木椅上坐着晒太阳的老人挥了挥,和大家打招呼。老头儿的脸上,一定是笑,阳光一样明亮的。

那些老人,也笑。他们欢迎老头儿的到来。

反对老头儿去老年公寓的,只有老太太。老太太一直站在阳台上,目送老头儿拐过街角,想象着老头儿冲那些老人笑的样子,嘴巴里发出混混沌沌的嘟囔声。

老太太的嘟囔声,只有自己能听到。老太太知道自己的嘟囔没有效果,但是她还是嘟囔。她已经嘟囔了好些年了。老太太甚至给远在省城的儿子打电话,告老头儿的状。但是依然没有效果。老头儿依然每周去一趟老年公寓,给那里的老人理发。

老太太了解老头儿,他是个有爱心的。其实,老太太知道自己也是个有爱心的人,只是,她和老头儿的爱心稍微有一点不同而已。

老头儿的爱心像是被小鸡啄破的鸡蛋壳,向外破开,喜欢帮助别人做点事情。老太太呢,她的爱心则像被磕破的鸡蛋壳,向内破开,关心家人更多一些。

向外破开和向内破开是不同的,老太太与老头儿因为这一点不同,时常拌嘴。

老头儿说,给老年人理发很简单,老头儿们一般都是剃光头,老太太们则用剪刀在下面齐一齐就可以了。干这样的活计,很容易。“给人理发理了一辈子,还是不够!”老太太继续嘟囔。

老头儿笑笑,说:“你不是也给人理发理了一辈子吗?”

“可是,我理够了!”老太太说。老头儿没接茬,没头没脑地说:“真是老喽。”

老太太愣了一下,看着老头儿。真是老了。年轻的时候,他学习理发的积极性特别高,每天站在她的身边看她怎么给人理发。第一次上手,是给一名中学生理发,他紧张得手直抖。她很耐心地给他指点,手把手教他,告诉他什么样的人理什么样的发型。那时,她

是师傅,他是徒弟。一年下来,他的手艺竟然超过了她,成了小城里有名的理发师。她呢,则由师傅变成了他的媳妇。

转眼间,他们就老了。可老头儿偏偏不好好当颐养天年的老人,每周都拎着他的理发工具,去老年公寓,免费给老人们理发。老太太便生出了很多不满。她几乎每天嘟囔老头儿。老太太觉得自己是有理的,趁着现在还能走动,应该出去走走,看看外面的世界,看看那些没见过的风景。可老头儿很固执,就是舍不得老年公寓里的那些老人。

每次老太太嘟囔老头儿,老头儿总是笑笑。其实老太太知道,老头儿舍不得的,是他的手艺。在老头儿看来,他的手艺,是天赋。

每次说起这个话题,老头儿总要反问老太太:“你的手艺,不是天?”

老太太一时语塞,不知道该怎样回答。

老太太依旧嘟囔,老头儿依旧每周去老年公寓给老人们理发。日子在老太太的嘟囔声中流淌着。

后来老太太不嘟囔了。因为老头儿得了重病,没多久,就去世了。

老头儿去世了,老太太没有了嘟囔的对象,她的心里突然空了。她整理着老头儿的理发工具,手里的剪刀开开合合,似乎要剪断什么。

老太太放下剪刀,把老头儿的理发工具细心地包好。她似乎真的怕剪断什么。

拎着老头儿的理发工具,老太太出门了。

此时,没有人站在阳台上望,但走上街道的老太太依然回头,看了看阳台。她觉得,那里有一双眼睛,正望着她的背影。老太太笑了笑。

那双眼睛看到了老太太的笑,也看到了老太太走路的样子。

街道很干净,彩色方砖铺成的路面很规整,从上面望下去,像地毯。阳光很亮,也很温暖,照在街面上,也照在老太太的身上,老太太的背影便愈加鲜亮,她略显弯曲的脊背和手里拎着的布兜子一样,一晃一晃的,将阳光搅动起来,在她的身边弥漫。

背影在干净的街道上晃着,一直晃到街角,慢慢地拐过去,消失了。

背影消失了,但是在那双眼睛里,背影依然在晃。那是在他的眼里晃了几十年的背影。他看到那背影晃到了街角另一侧的老年公寓,老太太一只手拎着布兜子,另一只手扬起来,冲那些在木椅上坐着晒太阳的老人挥了挥,和大家打招呼。老太太的脸上,是笑,阳光一样明亮的。



插画 胡文光